

財務委員會於 2015 年 7 月 14 日舉行的會議
需要跟進的事項

項目 FCR(2015-16)29 與 PWSC(2015-16)32 相關
285RS - 社區重點項目計劃(離島區)
- 改善梅窩銀礦灣沙灘及附屬設施

事項

陳偉業議員查詢在「改善梅窩銀礦灣沙灘及附屬設施」(銀礦灣項目)工程項目內有否包括供電裝置，及該裝置能否提供充足電力，以支援團體舉辦大型音樂會。政府應陳偉業議員的要求提供相關資料。

回應

據了解，以往在銀礦灣泳灘舉辦的眾多大型活動當中，由梅窩鄉事委員會(下稱「鄉事會」、離島婦聯有限公司及離島區青年聯會合辦的銀礦灣沙灘音樂節(下稱「音樂節」)為當中最大型及用電要求最高的活動。我們從音樂節的主辦者得悉，在過往數年的音樂節中，2013年舉辦的音樂節使用的電量是最高，大約為180安培，電力由兩個來源提供：鄉事會在銀礦灣泳灘沿岸的供電箱及由中華電力有限公司按個別個案批准及提供的臨時電源。

考慮到銀礦灣泳灘的可用電力及泳灘內其他屋宇裝備／設施的電力要求，銀礦灣項目包括新設兩個永久戶外電源。當中一個可提供100安培電量的永久戶外電源將會設立在沙灘排球場附近，該位置亦為過往設置音樂節舞台的地方；另一個將提供24安培電量的永久戶外電源將會設於泳灘內的休憩處。因此，連同現時鄉事會的供電箱所提供

100 安培電量的戶外電源，待銀礦灣項目落成後，將共有 224 安培電量以支援在銀礦灣泳灘舉辦的活動。

民政事務局
二零一五年七月